

7、业绩证明材料

(1) 投标人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范围	备注（委托单位）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实施过经济责任审计业绩			
1	应急管理局原局长任期经济责任审计、第四十五中学芙蓉分校校长任期经济责任审计、新桥幼儿园园长任期经济责任审计	经济责任审计	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审计中心
2	安徽省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总站原站长周策同志任期经济责任审计	经济责任审计	安徽省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总站（履约反馈评价优秀）
3	安徽省农业科学院烟草研究所原法定代表人李成同志任期经济责任履行情况审计	经济责任审计	安徽省农业科学院烟草研究所（履约反馈评价优秀）
4	对四十六中学海恒分校校长（2016 年 10 月-2019 年 10 月）、建平实验小学南艳分校校长（2016 年 4 月-2019 年 4 月）、锦绣小学校长（2018 年 1 月-2021 年 1 月）离任经济责任进行审计	经济责任审计	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审计中心（履约反馈评价优秀）
5	对安徽省艺术研究院原院长李春荣同志任期经济责任履行情况进行审计	经济责任审计	安徽省文化和旅游厅
6	界首中学校长吕宏波同志离任开展经济责任审计	经济责任审计	界首中学（履约反馈评价优秀）

后附业绩合同扫描件

安徽九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3 年 9 月 21 日

